

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文件

中西会发〔2023〕195号

关于开展“2023年度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推荐、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中西医结合学会：

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各专业委员会、各有关单位：

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由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批准设立（国科奖字〔2004〕87号），授予在中西医结合基础研究、临床研究和开发研究中取得优秀成果的集体和个人，分为一、二、三等奖，奖励周期为每年一次。将从获得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的项目中择优推荐国家科学技术奖。

现将2023年度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推荐、评审和奖励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的评选内容、标准，按照《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的规定执行。

二、推荐与申报

1、各单位及个人向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中西医结合学会或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各专业委员会申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中西医结合学会及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各专业委

员会审核汇总，组织专家初审后按分配数额（附件 1）推荐优秀项目。

2、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推荐的项目可直接申报我会（每个项目需三位以上院士推荐）。

3、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及有关部、委、局直属单位推荐的项目可直接申报我会。

4、医学科普作品的推荐名额不占分配数额。医学科普作品应是 2013 年以后（含 2013 年）、公开出版发行两年以上的作品。

三、申报材料

1、2023 年申报方式采取在线填报形式，各推荐单位及项目申报用户请登录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评审系统（<http://caim.weicms.com.cn/saes2023/login/>），所有评审分组的《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推荐书》（以下简称《申报推荐书》）均要求在系统中录入、提交、推荐并报送给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相关说明详见《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推荐书》填写栏目说明第十一条。

2、申报人或单位请登录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评审系统（<http://caim.weicms.com.cn/saes2023/login/>）中下载打印已经通过审核的《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推荐书》（附件 2），并将推荐书及其附件【“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前 3 项、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成果鉴定证书或登记证明、课题结题报告、专利证书、查新报告书（两年以内）、被引用证明技术资料、主要论著（需提供 5 篇代表论著，其他提供目录）、申报临床项

目需提供伦理报告等】并装订成册，一式一份。推荐医学科普项目的，另需提交 3 套参评的医学科普作品。

3、填写《项目摘要》（附件 3）一式一份，一律打印。

4、推荐项目不得同时推荐为其他同级、同类奖励项目（如其他全国学会奖励项目）。已获其他同级、同类奖励的项目不得重复推荐。

5、**2022 年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奖项目所有完成人不能作为 2023 年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项目完成人。**推荐单位应通过网络或书面公示，同时推荐单位、专家应责成项目所有完成人所在单位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方可推荐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推荐项目请在评审分组栏中确认一个组别。

7、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中西医结合学会和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各专业委员会须填写《2023 年度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推荐项目汇总表》（附件 4）一式一份及电子版文件并报送学会。

四、申报时间

1、纸质版材料报送时间：**2023 年 10 月 17 日前**截止。逾期一律不予受理。

2、电子版报送时间及方式：2023 年各推荐单位及项目申报用户需登录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评审系统（<http://caim.weicms.com.cn/saes2023/login/>）填写相关项目推荐书，系统开放时间初步定为**2023 年 9 月 25 日~10 月 12 日**，12 日 24 时后系统将不再开放受理。

五、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工作联系人：

史冬云 连大卫 联系电话：010—64093135

邮箱：caim@caim.org.cn

技术客服：18910947296 17150132685

附件：

1、2023 年度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推荐项目
数额分配表

2、2023 年度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推荐书及
填写说明

3、2023 年度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项目摘要

4、2023 年度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推荐项目
汇总表

5、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

注：其中 2、3、4、5 在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网页（www.caim.org.cn）下载。

